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ZHOUK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公开 公平 公正 规范 廉洁 高效

郑州新模式

本站搜索 市场主持人登录 领导访问

请输入关键字搜索

首页 综合新闻 交易信息 信息公开 公共服务 机关党建 市长热线 全流程公开 曝光台 主体信用信息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政府采购 > 结果公告

扶沟县既有建筑体质工程设计可研评审及监理服务-成交公告

信息来源: 发布时间: 2024-06-13 浏览: 66

字体: 【大 中 小】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 扶购质设-2024-12
2. 采购项目名称: 扶沟县既有建筑体质工程设计可研评审及监理服务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4.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 2024年06月05日
5. 评审日期: 2024年06月11日

二、成交情况

序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ZK202406059-1	扶沟县既有建筑体质工程设计可研评审及监理服务, 详见附件	河南建筑设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郑州市金水区丰乐路4号	170,900.00	元
	序号 名称	递交范围	服务要求	履约时间	履约标准
	扶沟县既有建筑体质工程设计可研评审及监理服务	无附件	无附件	无附件	无附件

三、评审专家名单

周华伟、石磊、马志标(采购人代表)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 免收

收费金额: 0.00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周口市人民政府采购中心网》上发布, 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扶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扶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 孙科
联系方式: 1359223659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周口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 周口市光复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北100米路北
联系人: 张光
联系方式: 0394-812651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孙科
联系方式: 13592236596

招标文件正文.pdf

扶沟县既有建筑体质工程设计可研评审及监理服务.zip

行政监督部门:

市级交易中心:

相关链接: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府采购中心成交通知书

采购单位联系人：陈林 13592236596

成交单位法定代表人：刘付林 15838219875

致：河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恭喜贵方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扶沟县既有建筑体质工程设计可研评审及监理服务”项目(扶财竞谈-2024-12)中，经竞争性谈判小组综合评审和采购人确定，你单位为本次采购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370500.00元

贵单位请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公示。



友情提醒：若成交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可登录“周口市政府采购网”的“河南省政府采购融资平台”模块进行融资意向在线登记，并向融资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GF—2024—0609

合同编号: JKYSK-2024-224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扶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计人（全称）：河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扶沟县既有建筑提质工程设计可研评审及监理服务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扶沟县既有建筑提质工程设计可研评审及监理服务。

2.工程地点：周口市扶沟县。

3.项目任务量：21.89万平方米。其中：县城城区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建筑面积15.29万平方米，农村实施建筑节能改造农房建筑面积6.6万平方米。

4.建筑按区域、类别分：城市居住建筑、公共建筑，农村农房。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设计范围：周口市冬季清洁取暖 2023 年扶沟既有建筑节能能效提升工程设计、可研及预算。

2.工程设计阶段：可研、施工图纸设计、施工图范围内的预算。

3.工程设计服务内容：1、配合甲方编制 2023 年度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施工图纸设计（项目摸底确项、现场测绘、建模计算、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后续相关服务工作） 3、施工图范围内的预算（招标控制价、工程量清单、后续初设概算及施工图预算等相关服务工作）。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 2024 年 6 月 24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 2024 年 8 月 23 日。

四、合同价款与支付

1、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2、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拾柒万零伍佰元整（¥370500.00元）。

3、进度款支付

发包人应当按照附件4约定的付款条件及时向设计人支付进度款。在对已付进度款进行汇总和复核中发现错误、遗漏或重复的，发包人和设计人均有权提出修正申请。经发包人和设计人同意的修正，应在下期进度付款中支付或扣除。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陈琳， 联系电话：13592236596。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张培霖， 联系电话：15138973801。

六、双方的义务

1、发包人义务

发包人应当负责工程设计的所有外部关系（包括但不限于当地政府主管部门等）的协调，为设计人履行合同提供必要的外部条件。

2、设计人义务

设计人应遵守法律和有关技术标准的强制性规定，完成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房屋建筑工程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提供符合技术标准及合同要求的工程设计文件，提供施工配合服务。设计人应当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设计其他服务。

七、双方的违约责任

1、发包人违约责任

1.1 合同生效后，发包人因非设计人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或发包人按照约定向设计人支付违约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按照设计人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计算设计费，完成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设计费；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设计费。

1.2 发包人擅自将设计人的设计文件用于本工程以外的工程或交第三方使用时，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应赔偿设计人因此遭受的损失。

2、设计人违约责任

2.1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因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按发包人已支付的定金金额双倍返还给发包人，或设计人按照约定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2 设计人对工程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2.3 设计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对工程设计进行分包的，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解除未经发包人同意的设计分包合同，设计人应当按照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八、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

不可抗力引起的后果及造成的损失由合同当事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各自承担。

九、合同解除

1、发包人与设计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任何一方因故需解除合同时，应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对合同

中的遗留问题应取得一致意见并形成书面协议。

3、合同解除后，违约一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十、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产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可以按照以下任一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周口市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签章后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设计人执叁份。

发包人：扶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时间：24年6月17日



纳税人识别号：4114117210005897806L

地址：扶沟县桐丘路中段

邮政编码：461300

法定代表人：朱军峰

委托代理人：陈琳

电话：13592236596

开户银行：

账号：

设计人：河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时间：2024年6月17日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541580481X8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丰乐路4号

邮政编码：450053

法定代表人：刘付林

委托代理人：徐兆华

电话：13937190157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郑州黄河中路支行

账号：411060500010149503882

附件 4:

设计费明细及支付方式

一、设计费总额: 叁拾柒万零伍佰元整

二、设计费总额构成:

1. 工程设计基本服务费用: 总价: 叁拾柒万零伍佰元整 (¥370500 元)

2. 工程设计其他服务费用: 无

3. 合同签订前设计人已完成工作的费用: 无

三、设计费明细计算表

2023 年	面积	单价	价格
县城城区既有建筑	15.29 万平方米		258800 元
农村农房建筑	6.6 万平方米		111700 元
合计	21.89 万平方米		370500 元

四、设计费支付方式

经发包人、设计人双方确认,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 具体支付比例及时间如下:

1. 合同签订后支付 30%, 共计 111150 元。

2. 施工图设计成果提交后支付 65%, 共计 240825 元。

3. 工程竣工验收后 7 天内, 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 5%, 共计 18525 元。